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2023-2024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试行）》（简称《实施细则》）要求，根据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2023-2024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信息公开评议情况、学校信息公开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存在的问题与下一步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七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9 月 1 日到 2024 年 8 月 31 日止，报告通过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专栏（<https://www.gdsspt.edu.cn/xxgk2023/>）向社会公开发布。

一、概述

学校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施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通知》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为提升依法治校水平，保障师生、社会公众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我校信息，学校信息公开主要做了以下三方面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积极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学校认真按照教育部关于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加强组织领导，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持续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二）完善信息公开规章制度，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长效机制

依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结合我校具体实际进一步明确了指 导思想、工作机构和职责、公开的范围、公开的方式和程序、信息公开申请程序及监督和保障等内容。为促进依法治校，加强我校师生员工和社会监督，建立“阳光高校”，提高工作透明度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进一步丰富公开方式，拓宽信息公开渠道

根据教育部高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教办函〔2014〕23号）要求，学校在校园网首页设置“信息公开”专栏。专栏涵盖基本信息、招生考试、财务资产及收费、人事师资、教学质量、学生管理、学风建设信息、对外交流与合作、其他等，通过专栏进一步方便了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依法获取我校最新的教育教学方面的信息；学校还通过教代会、工代会、OA办公系统、校报、广播台、宣传橱窗、LED显示屏、学校官方微博、微信等途径做好信息公开，除此之外广大师生还可以利用电话、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对学校信息公开服务进行咨询。通过多种渠道，更方便公众获得指引。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要求，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主动公开学校信息。

（一）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

一是通过校园网“信息公开”专栏、学校OA办公系统、学校官微等向校内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主动公开信息；二是

通过会议和纸质文件、通知、校报、新闻发布会、校内广播、公告栏、电子屏幕、年鉴、会议纪要或简报等形式面向全校或校内一定范围内公开信息。

（二）主动公开信息的主要内容

根据教育部和广东省教育厅的要求，结合实际，我校2023-2024 学年度主动公开信息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基本信息：学校办学基本情况；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办法、学校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办法、学校数据管理规范、学校电子邮件服务管理办法（修订）等制度；学校第六届教职工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情况；学校2024 年工作要点；学校2023-2024 学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等。

2. 招生考试信息：2024 年学校招生咨询及申述渠道；2024 年招生政策、2024 年招生分数、2024 年学校招生录取查询；学校2024 年招生计划、招生简章、招生类型、招生专业简介等。

3.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广东省高等院校教育收费公示栏（2024 年）；2023 年度学校部门决算、学校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学校2023 年省级教育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学校2023 年度学生资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2024 年学校部门预算；学校仪器设备、图书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建设工程的招投材料（<https://www.gdsspt.edu.cn/index/tzgg.htm>）；学校2023-2024 学年度受捐赠情况；学校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学校预算管理办法（修订）、学校经济业务财务报销

管理办法（2022 年修订）、学校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办法、学校固定资产验收管理办法等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等。

4. 人事师资信息：2023-2024 学年度中层干部任免通知；学校人员招聘信息、2024 年 6 月学校党委书记率队赴巴西参加 2024 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金砖国家（巴西）技术创新大赛等。

5. 教学质量信息：学校高等职业教育质量报告（2023 年度）、广东华韶数智科技有限公司参与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报告（2023 年度）、翁源德胜兰花产业发展服务有限公司与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报告（2023 年度）、学校 2023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学校 2023 年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学校 2023 年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学校 2024 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学校 2024 年招生专业情况等。

6. 学生管理信息：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学校学生勤工助学管理办法等。

7. 学风建设信息：学校教师学术道德规范（试行）、学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试行）等

8.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菲律宾八打雁国立大学副校长欧曼达普率团莅校访问交流情况等

9. 其他信息：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学校校园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学校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制度；总学校开展 2024 年秋季学期开学食品安全培训及食品安全突

发事件应急处置演练、“5·12”防灾减灾应急疏散演练、韶关消防联合粤北大数据产业学院开展消防演练、学校4件学生美术作品在“广东省第三届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征集展播”活动中获评“优秀作品等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是党政办公室，严格按照《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试行）》中的规定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

四、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不定期组织师生代表对全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了调查和评议，评议主要采取查阅资料、网上检查信息公开内容等方式。评议内容包括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机制建设、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公开形式等方面。评议结果为满意。

五、学校信息公开举报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没有收到相关投诉与举报材料。

六、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措施

学校在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过程中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有：信息公开时效性、信息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有待进一步加强，需进一步持续推进信息公开机制建设等。

在今后的工作中，将针对存在的不足不断加以改进和提高，将从以下三个方面进一步改进。

（一）进一步完善学校信息公开专栏建设，不断扩展提信息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进一步注重信息公开工作实效。

（二）加强交流和培训，进一步提高学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能力。

（三）进一步利用好信息技术，处理好公开与保密的关系，持续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2024 学年，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 12 月 27 日